

证券代码：600869

股票简称：智慧能源

编号：临 2017-009

债券代码：136317

债券简称：15 智慧 01

债券代码：136441

债券简称：15 智慧 02

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(二) 本次会议通知和资料于 2017 年 2 月 6 日以专人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(三) 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(四) 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8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8 人（蒋承志、蒋华君、蒋锡培、张希兰、蔡栋、杨朝军、武建东、蔡建）。

(五) 会议由董事长蒋承志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关于提名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规定，董事会提名陈静女士（简历后附）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。

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规定，经首席执行官提名，公司聘任陈静女士（简历后附）为首席运营官，任期自 2017 年 2 月 10 日至 2019 年 8 月 9 日。

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就上述两项议案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认为公司董事会

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同时，经审阅其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，认为其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其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均能够胜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，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一日

附：陈静女士简历

陈静，女，汉族，1979 年 4 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。曾任复合技术总经理工作部副部长、远东电缆国际业务部部长、公司高级总监兼远东电缆总经理助理、资深总监、职工监事、副监事长。现任公司首席运营官、江苏省苏商发展促进会副会长、中国民营企业国际合作商会副会长。截至目前，陈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子女的配偶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